

中共徐闻县自然资源局党组文件

徐自然资党组〔2025〕19号



中共徐闻县自然资源局党组关于调整领导班子成员 及其他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局机关各股室、各下属事业单位：

鉴于人事变动，经研究，现将局领导同志分工调整如下：

袁文韬 党组书记、局长（已调离，暂不分工）。

陈 鹏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（临时负责县自然资源局全面工作），负责造林绿化、林木种苗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、全民义务植树、古树名木保护、水土流失防治、森林资源管理、生态公益林管理、自然保护地管理、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、森林防火、生态修复、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、城镇规划、交通和市政专项规划、建设项目（工程）规划、历史建筑规划管理、建筑安全、林长制、河长制、田长制、安全生产、“三防”、县

城市规划委员会等工作。

分管营林与种苗管理股（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）、森林资源与自然保护地管理股、生态修复与耕地保护股、规划建设管理股、土地整理中心、森林防火办、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、城北木材检查站。

李海江 党组成员、县纪委监委第五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，负责纪检监察工作。

陈剑波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，协助书记处理局党组和机关党委日常工作，负责机关党建、党风廉政建设、组织人事、教育培训、机关日常事务、机关效能、财务管理、自然资源调查、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、基础测绘规划、测绘和地理市场管理、自然资源数据库管理、自然资源综合执法（土地执法、矿产资源执法、林业行政执法）、信访维稳、档案管理、政务数据、政务公开、政府采购、信息网络、保密安全、宣传、意识形态、精神文明、老干服务、计划生育、创文创卫、综治平安（禁毒）、扫黑除恶、工会、青年、妇女、关心下一代、“放管服”改革、行政服务窗口、营商环境、殡葬、巡视巡察、道路安全、信用体系建设等工作。

分管办公室、人事股、自然资源调查与登记股、勘测与地理信息股、执法股、档案室、不动产登记中心、县矿产资源管理所。

李其伟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，负责海域海岛监管、海洋事务、海洋经济发展、国土空间规划、镇村规划、南粤古驿道修复、海洋海岛保护规划、自然资源统计核算、自然资源节约利用、建设用地监管、地产市场监管、土地用途转用审批、建设项目用地审批、土地征用管理、城乡更新、三旧改造、矿产、

地质灾害防治、“百千万”工程、“两随机一公开”、“双公示”等工作。

分管海域海岛管理股、自然资源权益与利用股、国土空间规划股、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、城乡更新股、地质矿产管理股、县村镇规划建设办公室。

邓昌炯 党组成员、三级主任科员、土地征用储备服务中心主任，负责依法行政、法治宣传、行政诉讼、自然资源权属争议调处、土地征用储备、招商引资等工作。

分管宣教法规股、土地征用储备服务中心。

高心秋 二级主任科员，负责乡村振兴、人居环境整治和驻徐城街道西门村委会乡村振兴帮扶工作。协助陈鹏副局长处理分管工作。

符德悟 四级主任科员，协助李其伟副局长处理分管工作。

中共徐闻县自然资源局党组

2025年9月17日

抄报：湛江市自然资源局、中共徐闻县委组织部。

抄送：徐闻县人民政府吕怀谋副县长。

徐闻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

2025年9月17日印发
